

国家标准委员会统一宣贯教材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推荐培训教材

GB/T 27065—2015

《合格评定 产品、过程和服务认证机构要求》
理解与实施

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编著



中国质检出版社
中国标准出版社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统一宣贯教材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推荐培训教材

GB/T 27065—2015
《合格评定 产品、过程和服务认证机构要求》
理解与实施

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编著

中国质检出版社
中国标准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GB/T 27065—2015《合格评定 产品、过程和服务认证机构要求》
理解与实施/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编著. —北京：中国标准
出版社，2016. 3

ISBN 978 - 7 - 5066 - 8216 - 9

I. ①G… II. ①全… ②中… III. ①产品—认证机构—标准国家—
中国 IV. ①F273. 2 - 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52832 号

中国质检出版社 出版发行
中国标准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 2 号 (100029)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 16 号 (100045)

网址：www.spc.net.cn

总编室：(010) 68533533 发行中心：(010) 51780238

读者服务部：(010) 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9.75 字数 225 千字

2016 年 3 月第一版 2016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

定价：3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编写委员会

主编：陈云华

副主编：史新波

编 委（按姓氏笔划排序）：

王 凌	邓云峰	朱春雁	刘 锋	杨 哲
芦 洋	苏慎之	李 宏	吴可秋	宋红茹
胡群明	徐 法	徐 娜	徐晓鹏	曹 洁
盖红星	樊亚军	隰永才		

审定委员会

主任：生飞

委 员（按姓氏笔划排序）：

王亚宁	白德美	乔 东	李铁男	张 琥
陈 伟	赵宗勃	葛红梅	程红兵	薄昱民

前　　言

产品，被定义为“过程的结果”，“产品”既可指有形的“硬件”和“流程性材料”，还可指存在于载体上的“软件”，以及产生结果的过程与提供的结果同时发生的“服务”。在 GB/T 27065—2015 中，术语“产品”也可理解为“过程”和“服务”。

产品认证，是第三方认证机构依据程序对产品、过程和服务与规定要求的符合性进行评价和证明的合格评定活动。历经百年的发展过程，在当今经济全球化和贸易自由化的时代，世界各国纷纷将产品认证作为规范市场行为、促进经济贸易发展和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有效手段：在法律法规管制的领域里，各国政府为了安全、健康、环境保护、防止欺诈或市场公平等原因，把获得认证作为市场准入的必要条件；在法律法规管制的领域外，为了达到提高产品质量、指导消费者购买商品以及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的目的，各国均建立了相应的合格评定制度，使产品认证在经济、贸易、环境保护、人类健康、公共安全和社会生活等诸多领域中发挥着愈来愈重要的作用。

在设计产品认证方案时应遵循以下原则：

- 1. 目的性：**产品认证需要为社会相关方提供产品与规定要求符合性的信心，以解决社会对产品的关注，同时也便于产品贸易、市场准入、公平竞争和提高市场对产品的接受程度。
- 2. 程序性：**为解决社会对产品的关注，首先是选择标准或以规定要求的形式写进规范性文件，然后是选择合格评定方法并实施评价。
- 3. 功能性：**在所有类型的产品认证活动组合中，都应包括选取、确定、复核与证明、监督（需要时）四个功能阶段。
- 4. 适宜性：**虽然产品认证活动组合的所有类型都有其应用合理性，但对特定产品的认证制度应选择最优要素组合。ISO/IEC 17067 以矩阵方式和文字表述推荐了常用的几种产品认证方案的要素组合方式。
- 5. 经济性：**产品认证不应耗用过多的资源，致使产品成本超出社会通常愿意承受的限度。在解决重要的社会关注、建立相关方的信心的前提下，产品认证耗用的资源越少，创造的价值就越大，也越成功。

ISO/IEC 17065：2012《合格评定 产品、过程和服务认证机构要求》，于2012年9月15日正式发布为国际标准。我国等同采用ISO/IEC 17065：2012《合格评定 产品、过程和服务认证机构要求》，将GB/T 27065—2004《产品认证机构通用要求》修订为GB/T 27065—2015《合格评定 产品、过程和服务认证机构要求》。

GB/T 27065—2015由资料性概述要素“前言”和“引言”、规范性一般要素“名称”“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规范性技术要素“术语和定义”“通用要求”“结构要求”“资源要求”“过程要求”和“管理体系要求”，以及资料性补充要素“附录A 产品认证机构及其认证活动的原则”“附录B 过程和服务应用本标准的信息”和“参考文献”组成。

GB/T 27065—2015的使用者在使用该标准时应注意以下方面：

1. GB/T 27065—2015是推荐性标准，使用者可以结合实际需要选择采用。
2. GB/T 27065—2015规定的要求是认证机构运作产品、过程和服务认证方案的通用准则，在特定的行业使用时，或必须考虑到诸如健康和安全的特殊要求时，可将这些特定的行业要求或健康/安全的特殊要求补充到本标准中。
3. GB/T 27065—2015不包含涉及产品认证方案的有关要求，该标准也不限制产品认证方案所有者的作用和对产品认证方案中包括要素的选择。但产品认证方案的要求应满足GB/T 27065—2015的要求。
4. GB/T 27065—2015中的有些条款引用了相关的国际标准或指南，这就要求在执行GB/T 27065—2015的同时，还要执行被引用的这些国际标准或指南的相关要求。

本书阐述了产品认证概述和GB/T 27065修订后结构和技术内容的主要变化，分章节逐条解释标准条款的内涵，并在需要时以示例加以说明。为了与GB/T 27065—2015原文对照阅读，在本书中将标准原文放在方框内。本书可作为宣贯GB/T 27065—2015的主要培训教材，也可作为GB/T 27065—2015使用者的参考资料。

本书第一章和第二章由苏慎之、朱春雁、曹洁编写；第三章由陈云华、隰永才、杨哲编写；第四章由刘铮、盖红星、徐云编写；第五章由徐娜、李宏编写；第六章由史新波、邓云峰、芦洋编写；第七章由樊亚军、徐晓鹏、胡群明编写；第八章由宋红茹、王凌编写；第九章由陈云华、隰永才编写。本书由隰永才、吴可秋、陈云华和史新波进行统稿。

编著者

2015年11月

目 录

第一章 产品认证概述	1
第一节 产品认证的发展和应用	1
第二节 GB/T 27065—2015 的作用和修订变化	9
第二章 术语和定义	14
第三章 产品认证机构及其认证活动的原则	22
第四章 通用要求	28
第一节 法律和合同事项	28
第二节 公正性管理	36
第三节 责任和财力	41
第四节 非歧视性条件	44
第五节 保密性	45
第六节 可公开获取的信息	47
第五章 结构要求	50
第一节 组织结构和最高管理层	50
第二节 维护公正性的机制	53
第六章 资源要求	57
第一节 认证机构的人员	57
第二节 评价的资源	65
第七章 过程要求	72
第一节 总则	72
第二节 申请和申请评审	74
第三节 评价	78
第四节 复核和认证决定	91

第五节 认证文件和获证产品名录	96
第六节 监督	99
第七节 影响认证的变更	102
第八节 认证的终止、缩小、暂停或撤销	106
第九节 记录	109
第十节 投诉和申诉	111
第八章 管理体系要求	114
第一节 管理体系要求可选方式的说明	114
第二节 按方式 A 建立的管理体系	116
第九章 过程认证和服务认证	127
第一节 GB/T 27065—2015 用于过程认证和服务认证时术语的替换	127
第二节 过程认证和服务认证方案指南	129
附录 A 认证人员能力评价准则（示例）	130
附录 B 产品认证方案宜包括内容（示例）	134
附录 C 产品认证工厂检查/审核提纲（示例）	136
附录 D 基于 GB/T 19001 建立合格评定机构质量管理体系的指南	140
参考文献	147

第一章 产品认证概述

本章包括两节：第一节“产品认证的发展和应用”，简单介绍产品认证的起源和发展，阐述产品认证的概念、目标、价值和应用，依据 ISO/IEC 17067《合格评定 产品认证的原理和产品认证方案指南》引述了产品认证主要的要素组合类型、产品认证的功能阶段和认证活动、产品认证方案的要素和类型、产品认证方案和产品认证制度的关系；第二节“GB/T 27065—2015 的作用和修订变化”，介绍 GB/T 27065—2015 的作用和意义及从 2004 年版修订为 2015 年版标准的结构变化及特点。

第一节 产品认证的发展和应用

一、产品认证的起源和发展

产品认证是伴随着产品进入流通领域作为商品进行交换而产生的一种活动，并随着工业革命的进步和国际贸易的发展而发展。

商品在流通与交换过程中，生产者需要证明自己的产品符合相应规定要求，消费者需要知晓自己购买商品的质量是否可靠。但由于商品种类繁多且其结构性能比较复杂，人们已不能仅凭一般的直观感觉和经验就可判断商品质量的优劣，而对制造者（供方）符合性声明的单方保证又缺乏足够的信任度与公正性，难以被购买者所接受。在这种情况下，一种由独立于供需双方的第三方来证明产品质量符合性的认证活动便应运而生，它是商品经济发展的必然产物。

英国是最早建立国家认证制度和使用认证标志的国家。1903 年，英国率先建立了认证制度，在符合标准的铁路钢轨上加施“风筝标志”。1919 年，英国颁布《商标法》，规定凡经检验合格的商品均应加施“风筝标志”。随后，很多发达国家和经济体都纷纷建立自己国家或经济体的产品认证制度。与此同时，民间机构也逐步介入，为认证活动的广泛开展建立了社会基础。目前，世界上已有近 70 个国家或地区相继开展了以国家认证制度为主体的产品认证活动。纵观 20 世纪产品认证的发展进程，大致可分为 3 个阶段。

1. 通过国家立法，建立国家认证制度（20 世纪 50 年代前）

这一阶段是认证活动发展的初级阶段。各国通过国家立法，依据国家标准建立国家认证制度，主要是对本国市场上流通的本国产品实施认证制度，其目的是提高产品质量，保证产品的使用安全，加强对在市场上流通的产品进行监督与管理。1938 年 11 月，法国开始实行以法国国家标准为基础的“NF”国家标志认证制度。20 世纪 40 年代初，加拿大开始实施产品质量认证活动，推行“CSA 标志”制度，经认证合格的产品，可加施“CSA 标志”。日本于 1949 年 6 月制定了《日本工业标准化法》，开始推行“JIS 标志”认证制度。

原书缺页



证实施强制性管理的范围，强调了各国仅可对有关保护人类及动植物的生命或健康、保护环境、保证国家安全和防止欺诈行为等方面的产品施行强制性认证。

二、产品认证的概念、目的、价值和应用

产品认证是独立的第三方对产品是否满足规定要求所实施的评价和证明。产品认证由符合 GB/T 27065—2015 要求的产品认证机构实施，通常对产品特性的要求在产品标准或者其他正式文件中规定。产品认证是一种合格评定活动，能为消费者、监管机构、生产者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建立有关产品符合规定要求的信心。产品认证能在国家、区域和国际上促进产品贸易、市场准入、公平竞争和消费者的认可。

产品认证的目的是给所有相关方对产品、过程和服务满足规定要求的信心。认证的价值是对由第三方的公正和有能力证明规定要求符合性所建立的信心和信任的程度。因而，产品认证通常应用于如下 4 个方面。

1. 产品认证为政府所采用、解决重要的社会关注

产品认证是解决社会对产品的任何关注的一种技术手段，那么产品认证一般都用于哪些社会关注？我们可以从产品认证的发展历史及应用的实际情况中得到答案。追溯产品认证的起源，分析产品认证的应用可以看出产品认证主要用于解决安全、健康和环境保护等重要的社会关注问题，这些方面对公众的健康和安全尤为重要，因此对公正性和科学性有特别要求。这就要求由独立于供需双方、不受其经济利益制约的第三方，用公正、科学的方法对涉及健康和安全的产品进行评价，并给公众一个可靠的保证。如我国政府对涉及人类健康和安全，动植物生命和健康，以及环境保护和公共安全的产品实行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凡是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必须经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的认证合格后，才能出厂销售、进口和在经营性活动中使用。同时，国家根据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推行自愿性产品、过程和服务认证。

2. 产品认证为供方采用、获得消费者的接受和认可

随着社会经济贸易的发展，产品认证除了用于上述的重要社会关注外，还被制造商、零售商、批发商、其他服务提供者等供方用于向市场提供独立第三方机构的证明，证明所提供的产品符合规定要求，为产品促销宣传，获得消费者的接受和认可。如果一个企业的产品通过了产品认证，就可获得产品认证证书，并被允许在产品上加施认证标志。这种被国际上公认的、有效的认证方式，可使企业或组织通过产品认证树立良好的信誉和品牌形象，同时顾客和消费者也可以通过认证标志建立对商品的质量与安全性能符合规定要求的信心。

3. 产品认证为其他利益相关方采用和关注

为组织提供原材料的供方、接受产品的顾客、批发和零售产品的经销商、进出口商、储运商、为组织提供金融或保险服务的银行和保险公司、组织内部的员工和资产所有者（股东）等都是与产品认证制度有关的利益相关方。虽然，普通的顾客、消费者没有能力采用产品认证制度来评价组织的产品是否满足规定要求，但是他们关注由国家组织实施的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和推行的自愿性产品认证制度，懂得选用获得认证的产品。而产品的使用方、销售商、进出口商为了确保所采购和经销的产品满足规定要求，为自身利益考虑，往往会要求其供方进行产品认证，或关注第三方产品认证的结果。为组织提供金融或



保险服务的银行和保险公司为了降低金融或保险服务的风险，也可能会考虑采取产品认证制度对组织的产品进行评价或关注第三方产品认证的结果。组织的资产所有者和员工的自身利益与组织的利益密切相关，可能会鼓励或敦促组织实施第三方产品认证，以求扩大产品在市场中的份额。为组织提供原材料的供方为了与其下游组织建立长期的合作伙伴关系，同时也为了了解组织对原材料要求的信息，也会关注第三方对组织的产品实施认证的结果和信息。

4. 产品认证有助于突破国际贸易技术壁垒

目前，世界许多国家的政府都通过立法的形式建立了产品认证制度，以保证进口产品的质量和安全。随着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和国际贸易的蓬勃发展，国内企业面对更加激烈的国际市场竞争。企业要想使自己的产品在国际贸易中得以顺利通行，就需要获得这样的产品认证，取得通往国际市场的合法证明和认证标志。所以，开展产品认证是国内企业主动适应市场竞争的必然要求，是国际贸易发展的客观需要。

三、产品认证主要的要素组合类型

在产品认证活动中，由于成本、周期和技术手段（如对产品进行破坏性检验）等因素的限制，不可能对每一件产品都直接实施评定，常见的是按照一定的抽样方法从工厂或市场取得产品的样品，对其进行检测，或对体现产品符合性的能力的生产过程及其管理进行系统评价（质量管理体系评审），或将二者结合起来，从而间接地判断认证对象的总体与规定要求的符合程度，这就出现了不同的产品认证方案和要素组合类型（有时称为“认证模式”）。国际标准化组织在 1982 年出版的《认证的原则与实践》中，归纳了常见的 8 种要素组合类型，其中 6 种要素组合类型都是间接地判断认证对象的总体的符合性，由“型式试验”“质量管理体系评审”和“认证后监督”等评价活动组合而成。这些认证活动可以看作是产品认证的组成要素，要素的不同组合方式构成了不同的要素组合类型。另外两种认证要素组合类型是“批次检测”和“100% 检测”，是对认证对象的总体直接实施评价。

每种要素组合类型的复杂程度、周期、成本各不相同，给予产品用户、消费者、政府管理部门和其他相关方的信心也有差异。每种要素组合类型在特定应用环境中都有其合理性。选用何种要素组合类型需要考虑相关方的具体要求、产品的技术和经济特性、产品不符合要求时可能造成的风险和损失程度、补救措施的成本和认证成本等因素，在不增加成本的情况下，尽可能选取价值最大的要素组合类型。

四、产品认证的功能阶段和认证活动

产品认证用于解决对产品设计、生产、销售、使用和处置等各个阶段的社会关注问题，已经有 100 多年的历史。实践表明，世界上有多种有效的产品认证制度和产品认证方案，而对于特定产品开展的强制性或自愿性产品认证，需要找到一种产品认证制度的要素的最优组合方式。这样既能解决相关方的关注，又尽可能地降低认证成本，提升产品认证的价值。无论采用何种组合，通常产品认证都包括选取、确定、复核和证明以及有要求时的监督等功能阶段，一般是根据选用的产品认证方案要素，总体考虑产品认证各个功能阶段的具体规则、程序和管理。在 GB/T 27065—2015 中，将选取和确定两个功能合称为



评价。

1. 选取

选取包括为收集和产生为随后的确定阶段所需要的信息以及其他输入资料所制定的计划和准备活动。

选取阶段也称为取样阶段，在这个阶段，首先根据对认证产品的关注，识别对认证产品拟评定的特性，如质量特性、安全特性以及能效特性等，还要识别这些特性应达到的要求。通常可以从认证产品的技术标准中获得拟评定特性及其要求的信息。如我国对家用电器产品实施的自愿性节能认证，关注的是家电产品的能效性能，可以从国家颁布的这类产品的能效标准中获取其能效特性的衡量指标和参数要求。同时，在这个阶段也需要确定产品的抽样方法和检验程序，包括规定取样规则、送样的数量、接收样品的程序以及检验流程等要求。

2. 确定

确定包括检验、检查、设计评价、服务评定和审核。这些都是用于检查产品是否符合规定要求的方法的示例。

在完成选取阶段后，接下来的是确定阶段，也就是对选取的对象进行确定。针对不同的确定对象，确定的方式有检验、检查、设计评价、服务评定和审核等。产品的类别是多样的，拟评定的特性也是多样的，因此，确定的方式也是不同的。确定是产品认证过程中的重要环节，产品认证方案对此应有明确的规定要求。

检验是对选取的产品或其样品的重要的确定方式，通常有对产品的型式试验或抽样检验。按照相关的规定，试验或检验可在实验室或现场对产品或样品的外观、物理、化学、生物、工艺或其他特性进行检验和测量。

检查是到生产场地进行观察、询问和取证，应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进行。一般开展型式试验的产品，需要到现场检查产品的一致性，这需要制定相应的程序和方法。

设计评价是对产品的设计文件进行评价，通过评价确定产品是否满足规定要求。一般适用于产品的质量、性能、安全、环保设计。

服务评定适用于服务等过程产品，有的这类产品不适用于检验，需要采取观摩评审的方式来评价。

审核是为了获得证据对质量管理体系进行客观地评价，以确定满足审核准则的程度所进行的系统的、独立的并形成文件的过程。主要是指对于生产厂的质量管理体系的审核，一般包括质量管理体系的初次审核和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审核。质量管理体系的审核是为了证实组织根据本身的具体情况建立和实施质量管理体系，具备持续稳定生产符合规定要求的产品的能力，包括文件审查和质量管理体系过程的审核。

3. 复核和证明

复核和证明包括复核、认证决定和提供证明 3 项活动。

复核，是核实选取和确定阶段所作工作的恰当性、充分性和有效性，以及工作的结果，即产品是否符合规定要求。

在作出授权使用认证证书或认证标志的决定前，需要对产品有关的定量和定性证据的充分性进行审查，并形成文件。产品型式试验或抽样检验结果通常是定量的，而对于质量管理体系的审核结果通常是定性的。这些证据包括认证申请书、企业资质证明、工厂基本



情况、产品说明书、产品零部件检验报告及证书、产品检验报告、工厂检查报告等。除此之外，认证机构还应考虑从评价过程以外的任何来源获取的作为证据的信息，如来自行政监管部门、顾客、消费者的信息。

认证决定，是在复核阶段证据充分的基础上，作出能否颁发认证证书或授权使用认证标志的决定。

证明，是基于复核后决策的结果，也就是说通过审查认为所提供的证据充分，证据表明拟认证产品的特性符合规定要求，就可以作出决定，批准认证并颁发认证证书、授权使用认证标志。

4. 监督

监督指需要时，为保持授权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有效性而进行的系统的合格评定活动。

五、产品认证方案的要素和类型

产品认证方案是针对具体的同类产品规定认证要求和认证规则和程序的文件。具有相同认证目的和管理的若干产品认证方案组合成产品认证制度。认证机构应依据产品认证方案运作产品认证活动。

产品认证方案由基本要素和附加要素或子要素组成。通常，基本要素包括适用的认证产品范围、包含产品要求在内的认证要求、认证规则和程序、认证结果的表现形式、不符合认证要求时的措施，以及对这些要素的管理等。

尽管产品认证方案可选择的要素数量很多，但宜重点关注作为组成产品认证方案的基本要素，这对构建和创新科学合理的认证方案是十分重要的。产品认证方案的要素组合类型不是唯一的，研究设计采用哪种产品认证方案以达到更加科学、合理和有效实施认证的目的，需要仔细研究所认知的与产品认证需求有关的各种情况，因此，选择产品认证方案的组合要素需要考虑下列因素：

- (1) 产品的性质和类型，即属于硬件、软件还是服务；
- (2) 解决哪些社会关注，社会关注程度如何；
- (3) 企业在哪些方面希望其产品能被市场接受，如安全性能、环保性能或是生产加工过程（如有机食品）、服务等；
- (4) 采用哪些适宜的产品满足规定要求的评价方法，如检测、过程检查、设计评价、服务评定等；
- (5) 在实施产品认证的过程中是否需要使用过多资源，是否会导致由于接受产品认证，而使产品成本过度增高，超出社会通常愿意接受的程度。

ISO/IEC 17067：2013《合格评定 产品认证的基础和产品认证方案指南》，给出了产品认证方案类型及其基本要素中合格评定功能和活动的组合，见表 1-1。所有的产品认证方案中都应包括选取、确定、复核、决定和证明活动。



表 1-1 产品认证方案类型及其合格评定功能和活动表

产品认证方案中合格评定功能和活动 ^a		产品认证方案类型 ^b							
		1a	1b	2	3	4	5	6	N ^{c,d}
I	选取，包括策划和准备活动、要求的说明，如规范性文件和适当时的抽样	X	X	X	X	X	X	X	X
II	确定，适用时，采取以下方法： a) 检验； b) 检查； c) 设计评价； d) 服务或者过程的评价； e) 其他确定活动，如核查	X	X	X	X	X	X	X	X
III	复核，审查在确定阶段获得的证实规定要求是否已满足的符合性证据	X	X	X	X	X	X	X	X
IV	决定，批准、保持、扩大、缩小、暂停、撤销认证	X	X	X	X	X	X	X	X
V	证明和许可 a) 颁发认证证书或其他符合性声明（证明）； b) 授予使用证明或其他符合性声明的权利； c) 为一个批次产品颁发认证证明； d) 基于监督或批次认证（VI）授予使用认证标志（许可证）的权利	X	X	X	X	X	X	X	X
VI	监督，需要时（见 ISO/IEC 17067：2013 5.3.4 ~5.3.8），采取以下方法： a) 从公开市场上抽样检验或检查； b) 从工厂抽样检验或检查； c) 生产、服务的交付或过程的运作的评审； d) 结合任何检验或检查的管理体系审核			X		X	X		

^a 适宜时，活动能与申请人的管理体系（GB/T 27053—2008 给出例子）的初始审核和监督审核或生产过程的初始评审相连接。

^b 一个经常应用过的和良好模式的产品认证方案在 GB/T 27028—2008 中给出，它是一个与类型 5 相一致的产品认证方案。

^c 一个产品认证方案至少包括 I、II、III、IV 和 V a) 中的诸项活动。

^d 标识 N 表示一个能基于不同的活动的未确定的其他方案的可能的数字。

社会上各相关方对产品的关注点不同，对产品认证的需求也不同。表 1-1 列出了 1a、



1b、2、3、4、5 和 6 七种要素组合类型， N 表示还有更多的要素组合类型。其中 1a、1b、2、3、4 和 5 类型适用于对产品的认证，第 6 种类型适用于对过程认证和服务认证。无论是何种类型都包括选取、确定、复核、决定和证明等功能阶段，当然针对不同类别的产品和对其关注点的不同，选取活动内容和确定方式也就不同，宜考虑认证产品和规定要求，从表 1—1 中选择一个或多个的确定活动。表 1—1 中所列的产品认证方案类型的主要不同点在于（适当时）进行监督活动。方案类型 1a 和 1b 没有要求监督是由于认证证书仅适用于受到确定活动的产品。对其他的产品认证方案类型，都需要监督活动，而监督活动的方式和各自适宜的情况将在下面分别介绍。

1a 和 1b 类型基本相同。1a 类型的抽样方法具有或不具有显著的统计学特性，也就是所取的样品可能代表或不代表未取样的其他产品，虽然授权获证客户使用认证证书和宣传取样的产品的符合性的权利，但不允许在未取样的产品上加施认证标志；而 1b 类型是对一定基数的批产品进行具有显著统计学特性的抽样，所抽的样品可以代表该批产品，所以授权获证客户使用认证证书和宣传该批产品的符合性的权利。这两种类型都没有证后监督活动，所以认证证书覆盖的范围不包括以后生产的产品。但允许获证客户自我声称以后也是按照与通过认证的产品相同的方法生产的产品也是符合规定要求的。这两种类型适用于为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更新换代快的产品。因为 1a 和 1b 类型的认证成本相对较低，而得到许多客户的选用。

第 2、3、4 和 5 类型都包括证后周期性监督活动，所以授权获证客户使用认证证书和宣传在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生产的产品符合规定要求，可以在后续生产的产品上加施认证标志。这些类型适用于结构和特性相对稳定的产品。其中，第 2 类型是从公开市场上抽样进行监督检验，这适用于产品出厂后的流通过程对产品特性有明显影响的产品；而第 3 类型是从工厂抽样进行监督检验和对产品生产过程运作的评审，这适用于产品出厂后的流通过程对产品特性没有明显影响的产品，如果从工厂抽样检验发现问题时还有机会采取补救措施，但解决产品投放市场后抽样检验发现问题的成本较高，有的甚至没有补救的机会；第 4 类型是根据需要，既可从公开市场抽样也可从工厂抽样，或既从公开市场抽样也从工厂抽样进行监督检验和对产品生产过程运作的评审；第 5 类型还加上利用客户的质量管理体系的评审。第 4 和第 5 类型的认证活动多，有的是重复活动，虽然认证成本相对较高，但对合格评定的严格程度也高，适用于生产过程的工艺技术复杂和认证风险高的产品。

第 6 类型适用于对过程认证或服务认证。虽然通常认为服务是无形的，但确定活动不限于对无形因素（如组织的程序的有效性，管理的延误和响应）的评价。在一些情况下通过对过程、资源和相关控制的评审，表明服务的有形因素能支持符合性证据，如对公共运输质量有影响的交通工具的清洁度的检查。就过程而言，情况是很相似的，如适当时，对焊接过程的确定活动可包括对焊接工艺参数的检查以及焊接接头样品的检验和检查。所以对过程认证和服务认证也需选取功能、活动和对过程运作或服务提供的周期性评审以及对质量管理体系的周期性审核。

第 N 种类型是指已有认证实践但未在表 1—1 中列出具体的认证功能和活动的类型，或将来创造出新的要素组合类型，同样也包括选取、确定、复核、决定和证明等功能阶段。而其是否需要周期性的监督活动和监督活动的方式也宜与认证产品的类别和特性、社会关注点和对认证的需求而定，当然这也决定了对授权获证客户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



的权利及其适用范围。

六、产品认证方案和产品认证制度的关系

产品认证方案包含与特定产品相关的特定要求、规则、程序和管理，如果相同的规则、程序和管理适用于一组产品认证方案，这些产品认证方案可组合成一个有明确界定的产品认证制度。图 1-1 给出了它们之间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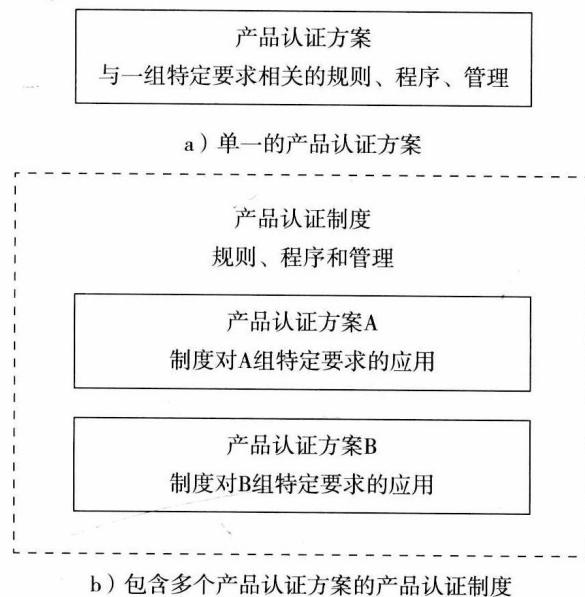


图 1-1 产品认证方案和产品认证制度的关系

第二节 GB/T 27065—2015 的作用和修订变化

一、GB/T 27065—2015 的作用和意义

产品认证是一种第三方合格评定活动，产品认证制度的建立迄今已有 100 多年的历史。随着经济和贸易的发展，人们对产品质量和安全的要求越来越高，产品认证的作用也越来越重要，由第三方对产品实施符合性评价的活动也越来越得到广泛认同。为便于使产品认证结果被国家、区域或国际上接受并促进贸易的发展，产品认证机构应遵循一致的评价方法和要求。

等同采用 ISO/IEC 17065：2012 制定的国家标准 GB/T 27065—2015《合格评定 产品、过程和服务认证机构要求》为产品、过程和服务认证机构规定了通用一致的规范性要求。遵守 GB/T 27065—2015 的规定要求，可确保认证机构具备相应的能力，并以公正的方式运作产品认证方案。GB/T 27065—2015 还可作为认可评审和同行评审使用的准则，也可作为政府部门、产品认证方案所有者或其他方指定使用的准则，其中许多内容也可用于第一方和第二方的产品合格评定程序。

GB/T 27065—2015 的具体作用和意义如下：